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高教研究所

汽院高教〔2024〕3号

关于转发《2024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招标公告》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根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2024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2024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申报工作已经启动。为做好重大项目申报工作，现将公告转发给你们，请符合申报条件的单位按要求积极组织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遴选高质量课题。2024年度共发布14个重大项目招标选题，每个选题原则上只确立1项中标单位。请各单位积极做好申报宣传与发动工作，将课题选题好、论证质量高、前期成果多、研究前景好的项目推荐上报，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

二、严格执行资格审查。所有申报项目将进行资格审查。在研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和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各类项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大项目及其他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的负责人，不能作为首席专家参加本次投标。申报 2024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和重大项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年度项目的申请人，不能投标本次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

三、及时报送申报材料。申报材料可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网站（网址：<http://onsgep.moe.edu.cn>）下载，具体要求如下：

1. 网上申报。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招标项目网络申报系统于 5 月 5 日至 5 月 31 日 17:00 时开放，在此期间投标人可登录“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https://202.205.185.227/>），以实名信息注册账号后登录系统，并按规定要求填写申报信息（已有账号者无需再次注册）。逾期系统自动关闭，不再受理申报。

2. 报送纸质版材料。《投标书》采用 A3 双面印制，中缝装订或胶装，一式 6 份（原件 1 份，复印件 5 份）。投标人须提交的 3 篇与申报选题研究主题相关的代表性成果，如果是论文，可以排版在《投标书》中；如果是著作，需要同

时提供 5 本。纸质接收材料时间截止至 2024 年 6 月 3 日，逾期不予受理。

未尽事宜请与高教研究所联系。联系人：肖玲莉；电话：8512780。

附件：

1. 2024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招标公告
2. 2024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指南
3. 2024 年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招标项目投标书
4. 2024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申报常见问题答疑

高教研究所

二〇二四年五月七日